

# 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

##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ZD[2025]241

项目名称：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

采购单位：嵊泗县发展和改革局

招标代理单位：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一、总 则

二、采购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开标

五、评标

六、定标

七、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编制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4 日 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2025]241

项目名称：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

预算金额（元）：1300000

最高限价（元）：13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3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 2025 年 8 月 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4 日 14: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4 日 14:30

开标地点（网址）：投标人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在线投标响应。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1 日和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1）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2）供应商须在线获取 CA 数字证书（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并登陆“浙江省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http://zfcg.czt.zj.gov.cn)），进入“下载专区”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

（3）潜在供应商应当按照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未按照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嵊泗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嵊泗县海滨中路 20 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周思哲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5591512

质疑联系人：周思哲

质疑联系方式：0580-559151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嵊泗县海滨东路 210 号

传真：0580-6202023

项目联系人（询问）：姚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5592850

质疑联系人：单晓红

质疑联系方式：0580-6202033

###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嵊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海滨中路 136 号

传真：0580-5084056

联系人：张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80-508736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采购项目，中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规划编制并通过验收。

### 二、项目背景

即将启动的“十五五”规划是基本实现高水平现代化承上启下的关键规划，是积极应对变局、赢得战略主动、加快转入高质量发展轨道的关键规划。本课题将立足普陀发展实际，围绕新形势新要求新任务，聚焦服务重大战略、解决重点问题、落实重要任务，研究形成嵊泗县“十五五”规划编制的思路和纲要，为全市“十五五”规划编制提供科学依据和有力支撑。

### 三、编制内容

本项目编制内容包括《嵊泗县“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嵊泗县“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主要编制内容如下：

- 1、精准把握国内外发展形势，结合嵊泗县实际分析“十五五”发展的总体趋势、优势不足和机遇挑战等；
- 2、研究提出嵊泗县“十五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定位和目标；
- 3、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提出嵊泗县“十五五”时期发展的主要任务、重点路径和重大项目等；
- 4、提出嵊泗县“十五五”发展的保障措施、体制机制和政策建议等。

### 四、提交的成果要求

- 1、提交《嵊泗县“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嵊泗县“十五五”规划纲要》成果文件；
- 2、纸质文本、附表及图纸必须清晰完整，同类图纸规格尽量统一。
- 3、提交的数量和形式满足采购人要求。

说明：本次成果均需达到国家、省、市验收规范标准要求，并提供足够申报及评审的方案文稿及电子文档。本次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于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成果。

### 五、进度要求

- 1、2025年 月底前，完成《嵊泗县“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研究》编制并通过验收；
- 2、2026年 月底前，完成《嵊泗县“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并通过验收。

### 六、编制版权及使用

本次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于采购人。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留存，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未经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更新成果。

### 七、项目检查和验收

- 1、项目执行过程中，采购人有权抽查中标人执行情况，以确认是否符合要求。
- 2、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3、采购人对项目成果进行验收，中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的验收。验收时，中标人需提供验收所需相关资料。

4、中标人未按采购人安排的时间进行有关工作，采购人有权在相应的付款时间段推迟付款，直至中标人完成此时间段的工作。

5、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中标人须配合协助采购人验收工作，并提供相关资料，以及后期的修改和完善工作。

6、采购人保留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或相关技术专家参与验收的权利。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八、其他要求**

1、投标人应对招标、实施、操作等过程中采取保密和安全措施，因投标人造成的不良影响和损失，投标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2、采购人认为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能满足需求，可否决、终止本次采购。

3、制定工作计划，定期组织技术培训和多方会议。

4、严格保密，加强管理。参与编制的单位和个人要严格执行保密要求，不得擅自对外公布与本项目相关的数据、相关成果和相关信息。

## **九、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

2、中标人提交《岷泗县“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并经采购人评审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20%；

3、中标人提交《岷泗县“十五五”规划纲要》并经采购人评审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4、中标人须根据支付金额提供正规税务发票。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说明及要求    |                                                                                                                                                                                                                                                           |
|----|------------|-----------------------------------------------------------------------------------------------------------------------------------------------------------------------------------------------------------------------------------------------------------|
| 1  | 项目名称       | 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                                                                                                                                                                                                                         |
| 2  | 采购人名称      | 嵊泗县发展和改革局                                                                                                                                                                                                                                                 |
| 3  | 采购内容       | 《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服务采购，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
| 4  | 预算金额       | 130 万元                                                                                                                                                                                                                                                    |
| 5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6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7  | 资金结算       | 1、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br>2、中标人提交《嵊泗县“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并经采购人评审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20%；<br>3、中标人提交《嵊泗县“十五五”规划纲要》并经采购人评审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br>4、中标人须根据支付金额提供正规税务发票。                                                                    |
| 8  | 投标报价与费用    | 1、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调研、成果（文本）编制、打印装订、评审会务费、专家咨询费、招标代理费、管理费、利润和税费等一切费用。<br>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br>3、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17400 元。                                                              |
| 9  | 履约保证金      | /                                                                                                                                                                                                                                                         |
| 10 | 投标文件的组成、制作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br>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和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br>（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递交。<br>（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br>投标文件均由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
| 11 |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br>（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后缀为.bfbs），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345545057@qq.com）。 |

|    |                  |                                                                                                                                                                              |
|----|------------------|------------------------------------------------------------------------------------------------------------------------------------------------------------------------------|
|    |                  | <p>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如递交，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p> <p>（1）未成功办理投标人采购文件获取手续的；</p> <p>（2）未按规定要求提供后缀为.bfbs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p> <p>（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发送的；</p> <p>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
| 12 | 开标地点             | 投标人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 <a href="http://www.zcygov.cn">www.zcygov.cn</a> ）”在线投标响应。                                                                                                   |
| 13 |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及开标时间 | 2025 年 8 月 4 日 14:30                                                                                                                                                         |
| 14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p>采购标的：《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p> <p>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
| 15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一、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 “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项目调研、文本编制、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招标方式

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2. 本次招标以最高限价作为上限价，超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 （五）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六）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七）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法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八）答疑与澄清

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技术交流时，应于其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向招标采购单位提问。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①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③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质疑书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②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③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④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⑤提出质疑的日期。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4、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财政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

6、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九）信用相关**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

2、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十）报名不足三家的处理方式**

报名时间截止后，在开标时间前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顺延提供期限，并于公告。

### **（十一）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1.2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1.3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5 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详第六章格式十五）。

1.6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

1.7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8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

## 2、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与价格折扣比例

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2.3 价格折扣比例

（1）根据财库[2020]46号、浙财采监[2022]8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取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参与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 3、投标时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十二）节能、环保政策

## 1、文件依据

1.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1.2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3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4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5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 2、享受节能、环保政策优惠应具备的条件和优惠

2.1 产品在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范围内；

2.2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3 优惠

### 本项目不适用

3、投标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 （十三）信贷政策

1. 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                                                                                                                                                                             |                                 |                                                           |
|------------------|-----------------------------------------------------------------------------------------------------------------------------------------------------------------------------|---------------------------------|-----------------------------------------------------------|
| 银行名称             | 各银行介绍的产品特点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 融资额度高，融资金额最高可至订单金额70%，线上申请，随借随还。2. 融资利率低，最低可至当期LPR利率。<br>3. 担保方式灵活，以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另外抵押。                                                                                   | 柳超颖                             | 0580-2166242,<br>1585807646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 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br>2. 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br>3. 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br>4. 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 普陀片区：蔡妮妮<br>定海片区：杨莹<br>自贸区片区：方晓 | 普陀片区：13957201791<br>定海片区：13655803997<br>自贸区片区：13587086324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                                                                                                            | 方经理                             | 0580-2185201,<br>18205800451                              |

|                           |                                                                                                                                                                                                                                                                                                                                                                |     |                              |
|---------------------------|----------------------------------------------------------------------------------------------------------------------------------------------------------------------------------------------------------------------------------------------------------------------------------------------------------------------------------------------------------------|-----|------------------------------|
|                           | 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 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 3000 万，最长期限一年。                                                                                                                                                                                                                                                                                                                      |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br>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成交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 3000 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合同金额的 90%。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 LPR。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 李玲  | 0580-2061710,<br>13957227971 |
|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舟山市分行       | 1. 单户授信敞口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且最高额度核定一般不超过借款人（含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经营实体）最近 13 个月合计有效中标合同金额的 70%。<br>2. 单笔借款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单笔业务授信额度不超过“政采云平台”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金额的 80%，且用信金额不超过采购合同未付金额的 80%。<br>3. 借款人中标采购人自行采购项目并向我行发起授信申请的，单笔业务授信敞口不超过 500 万元，且不超过借款人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的 80%。<br>4. 符合我行采购人资质的，且负债率不超过 75%，配合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确认的，并可出具确认函，单笔借款额度可按不超过采购合同的 90% 办理。 | 郑贤栋 | 058—8866086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舟山分行        | 交通银行行政采贷，线上版本最长期限 1 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 1000 万；线下版本期限最长两年，额度最高 2,000 万，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 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 LPR。                                                                                                                                                                                                                   | 赵争艳 | 0580-2260728<br>1375800728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舟山分行        | 中信银行“政采 e 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成交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贷款期限最长 1 年，利率低。                                                                                                                                                                                                             | 黄丽  | 13905808032                  |
|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 1 年，额度最高 1000 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                                                                                                                                                                                                                                                                                                               | 胡亢宇 | 17605868703                  |

|                     |                                                                                                                                                                  |     |             |
|---------------------|------------------------------------------------------------------------------------------------------------------------------------------------------------------|-----|-------------|
|                     | 行，可由成交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 LPR，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政采贷”业务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 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借款到期日不晚于合同约定付款日后 90 天，原则上不超过 1 年，最长可放宽至 2 年。应收账款形成前，可采用信用方式用信并追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应收账款形成后，信用方式用信需变更为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 苏华瞻 | 13967228926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授信额度使用期最高为 2 年，单户授信最高为 500 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利率最低可至当期 LPR，有无还本续贷，12 月份线上产品可以自主自贷。                                                                          | 蒋志燕 | 13732527321 |

## 2. 一般步骤

- (1) 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 (2) 供应商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 (3) 银行、供应商线上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 3. 注意事项

- (1) 成交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2) 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含如下条款：“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十四) 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拥有本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

## 二、采购文件

### (一) 采购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编制

其他有关补充文件

### (二)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前 15 天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人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已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

2、采购人以书面或线上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以书面或线上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除书面答复或线上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 15 天的，采购人可视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按规定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将变更后的时间通知所有已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

4、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补充文件明确的内容为准。

5、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以下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详见本采购文件第六部分，如本采购文件没有提供相应的格式，投标人可自行制表填写）

##### 1、资格证明部份：

1.1 投标函（投标人必须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情况进行书面承诺）；

1.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1.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具体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1.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1.5 本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 2、商务技术文件：

###### 投标人自评表

2.1 投标人企业业绩复印件；（如有）

2.2 企业实力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有）

2.3 企业荣誉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有）

2.4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2.5 对项目的理解及认识；

2.6 总体思路、发展目标；

2.7 主要任务研究及系统保障举措；

2.8 进度计划；

- 2.9 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 2.10 保密制度；
- 2.11 后续服务保障体系；
- 2.12 本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文件。

### **3、投标报价文件：**

- 3.1 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 3.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 3.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3.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特殊证明材料等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 2、投标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三）投标报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如递交，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 （1）未成功办理投标人采购文件获取手续的；
- （2）未按规定要求提供后缀为.bfbs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
- （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发送的；

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评审小组认定属于投标人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采购文件

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审小组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商务资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或电子签章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组成不全的；
- (4)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5)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或电子签章的；
- (6) 投标有效期、进度要求等条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7) 在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 (8)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 (9) 未实质性响应或者擅自改变采购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投标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 (11) 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的。
- (3) 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3、在投标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投标人无法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 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

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七）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八）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四、开标

### （一）开标准备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采购文件投标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不需要派代表参加现场开标，投标人须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在线参与本项目的开标活动。

1.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开标时出现的无效投标文件，不予评审，但不退还给投标人。

### （二）开标程序

#### 1、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1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1.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 1.3 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 1.4 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 1.5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 1.6 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含音视频记录），并存档备查。

3、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3.1 若所有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组织机构将开启所有投标人递交的以介质存储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标文件自动失效。

## 五、评标

### （一）组建评审小组

本项目评审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共 5 人。

### （二）评标程序

#### 1、资格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实质审查与比较

2.1 评审小组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评审小组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审小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2.3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审小组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2.4 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2.5 各投标人报价得分根据评分标准计算。

2.6 评审小组完成评标后，对各部分得分汇总，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审小组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审报告。

###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同意并盖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或不确认的，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人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如发生上述两种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上报监管部门并取消中标资格。

3、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4、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公告**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附件：请各投标人按下列格式填写、签字，并于开标后 1 小时内将《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345545057@qq.com）。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 \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_\_\_\_\_（单位）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_\_\_\_\_（项目名称）（编号： \_\_\_\_\_（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利害关系 ☐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 B. 行政隶属关系
- C. 业务指导关系
-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 与 \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_\_\_\_\_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_\_\_\_\_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10 分、商务技术分 90 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关键格式严重不符合有关规定或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评定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价格分和商务技术分的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 二、资格审查

1、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按以下内容审核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资格文件要求。

| 序号  | 内容                                                                                             | 审核标准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投标函》。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投标函》。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投标函》。                                             |
| 6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
| 7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
| 结 论 |                                                                                                |                                                      |

### 三、评分内容及标准

| 评审项目                   |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报价部分 10分               |                   | 价格分       | 0-1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br>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br>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 分                                                                                                 |
| 商务<br>技术<br>分<br>(90分) | 商务<br>部分<br>(26分) | 企业业绩      | 0-1  |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规划编制项目业绩的，每个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br>注：提供合同复印件。                                                                                                                                 |
|                        |                   | 企业实力      | 0-6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本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br>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                                                                                                                        |
|                        |                   | 项目组成员     | 0-3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经济管理类副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 3 分，具有中级职称证书得 1 分。<br>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复印件。                                                                                                                    |
|                        |                   |           | 0-8  | 根据投标人拟派项目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打分：<br>1、具有经济管理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每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br>2、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的，每人得 1 分，最高得 3 分。<br>注：（1）一人多证仅计一次，按最高分值计取；<br>（2）提供相关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复印件。                    |
|                        |                   |           | 0-8  | 根据拟派本项目人员的数量、相关专业等情况进行打分。<br>人员配备数量充足、专业涵盖全面针对性强的，得 8 分；<br>人员配备数量一般、专业涵盖面和针对性一般，得 6 分；<br>人员配备不足，专业全面性针对性一般，得 4 分；<br>人员配备差，专业全面性针对性差的，得 2 分；<br>不提供不得分。<br>注：需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                        |                   | 对项目的理解及认识 | 0-8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政策背景、实施意义的理解综合打分：<br>内容描述详细、理解准确，且针对性强的得 8 分；<br>内容描述较详细、理解较准确，且针对性较强的得 6 分；<br>内容不完整、理解一般，且针对性较弱的得 4 分；<br>对本项目理解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技术部分 (64分)        |           | 0-8  | 根据投标人对嵊泗县“十五五”发展的总体趋势、优势、不足、发展基础、机遇挑战等认识情况打分：<br>对本项目的问题认识描述详细、透彻、合理的，得 8 分；<br>对本项目的问题认识较为详细、基本合理的，得 6 分；<br>对本项目的问题认识完整性、合理性均一般的，得 4 分；                                                                   |

|  |  |               |     |                                                                                                                                                                                                                                           |
|--|--|---------------|-----|-------------------------------------------------------------------------------------------------------------------------------------------------------------------------------------------------------------------------------------------|
|  |  |               |     | 对本项目的问题认识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总体思路、发展目标     | 0-8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对嵊泗县“十五五”时期社会经济发展的总体要求和目标方向）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评议：<br>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描述详细、透彻、合理的，得 8 分；<br>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较为详细、合理的，得 6 分；<br>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完整性、合理性均一般的，得 4 分；<br>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主要任务研究及系统保障举措 | 0-8 | 根据投标人对嵊泗县“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产业研究、科技创新研究、公共服务发展研究、生态环境建设研究、对外开放发展研究、关键环节改革举措研究等）研究进行打分：<br>对本项目的重要观点描述详细、透彻、合理的，得 8 分；<br>对本项目的重要观点较为详细、基本合理的，得 6 分；<br>对本项目的重要观点完整性、合理性均一般的，得 4 分；<br>对本项目的重要观点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 0-8 | 根据投标人对嵊泗县“十五五”时期发展的系统保障举措进行打分：<br>对本项目的系统保障举措描述详细、透彻、合理的，得 8 分；<br>对本项目的系统保障举措较为详细、基本合理的，得 6 分；<br>对本项目的系统保障举措完整性、合理性均一般的，得 4 分；<br>对本项目的系统保障举措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进度计划          | 0-6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进度安排计划进行打分：<br>进度安排计划详细，各环节安排合理、具有可行性的，得 6 分；<br>进度安排计划较简单，但各环节安排具有合理、可行的，得 4 分；<br>进度安排计划一般，且可行性一般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 0-6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打分：<br>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全面合理，科学可行，与本项目匹配度好得 6 分；<br>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合理性一般，科学性、可行性一般，与本项目匹配度一般得 4 分；<br>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合理性欠缺，科学性、可行性较弱，与本项目匹配度较弱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保密制度          | 0-6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订的安全保密制度的针对性、合理性打分：<br>保密制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6 分；<br>保密制度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 4 分；                                                                                                                                                             |

|  |  |          |     |                                                                                                                                                                                               |
|--|--|----------|-----|-----------------------------------------------------------------------------------------------------------------------------------------------------------------------------------------------|
|  |  |          |     | 保密制度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后续服务保障体系 | 0-6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保障体系是否健全，应对措施是否科学，与采购人配合程度的承诺等进行评分：<br>后续服务保障体系内容完善，科学合理，与本项目匹配度好的得 6 分；<br>后续服务保障体系内容较完善，较科学合理，与本项目匹配度较好的得 4 分；<br>后续服务保障体系内容不完整，科学性、合理性较差，与本项目匹配度不好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

甲、乙双方根据\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的结果, 经双方协商后签署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

- 1、项目名称:
- 2、服务期限:
- 3、服务内容: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本项目合同价一次性包干, 结算时不做调整。

### 三、甲方责任和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 2、甲方按双方约定的内容和时间, 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可以提供的资料,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
- 3、甲方应负责对乙方所进行的工作进行监督和管理。
- 4、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报告成果具有审定权、修改权, 并有权要求乙方按中标通知书或事先约定好的工作内容要求修改报告, 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 5、甲方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的代表, 负责与乙方联系, 更换代表前将提前通知乙方。
- 6、检查乙方项目组的组成和人员到位情况、人员稳定情况, 考核主要专业负责人的工作能力, 如因人力、能力不足致使编制工作不能按计划完成时, 甲方有权要求其增加或调整相应的技术人员。
- 7、根据实际情况,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已经确认的方案进行修改、变通, 乙方应当配合执行, 以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 四、乙方责任和义务

- 1、乙方应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合同内工作, 对项目质量、进度负责;
- 2、乙方提供的成果文件所有内容须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范及规定的要求及本文件规定。
- 3、项目负责人: 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 4、项目组其他成员应与乙方投标文件中一致;
- 5、服务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 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 须经甲方同意确认, 且更换的项目负责人资格及专业能力等不得低于原项目负责人;
- 6、乙方必须为参与本项目的人员购买社保及人身意外险, 必须重视安全服务工作。合同履行期间, 如发生人员伤亡的意外事故, 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 7、对于乙方不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人员,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成满足要求的人员, 乙方不得拒绝;
- 8、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监督和管理;
- 9、乙方应对甲方资料保密, 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该成果以及甲方提交的各项技术经济资料。如

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承担方索赔。

10、乙方应负责本项目的全部外部关系联系与协调。

11、乙方须配合协助甲方验收，并提供相关资料，以及后期的修改和完善工作。

12、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如有弄虚作假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13、乙方交付成果文件后，应按规定参加专家评审会议（评审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根据评审结论，做必要的调整和相应的补充，直至通过为止。

14、其他：\_\_\_\_\_。

## 五、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等。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除了合同本身外，第2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应在完成合同后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归还给甲方。

##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

2、本合同不允许分包。

3、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八、人员要求

1、本项目人员组成如下：

| 序号  | 岗位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称(如有) | 专业资质(如有) |
|-----|-------|----|----|----|--------|----------|
| 1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2、本项目人员中的核心成员，需与投标文件中配备的人员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 九、进度要求和服务地点

1、进度要求：

2、服务地点：

## 十、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

2、乙方提交《嵊泗县“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并经采购人评审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20%；

3、乙方提交《嵊泗县“十五五”规划纲要》并经采购人评审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4、乙方须根据支付金额提供正规税务发票。

##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成果要求

1、提交《嵊泗县“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嵊泗县“十五五”规划纲要》成果文件；

2、纸质文本、附表及图纸必须清晰完整，同类图纸规格尽量统一。

3、提交的数量和形式满足采购人要求。

说明：本次成果均需达到国家、省、市验收规范标准要求，并提供足够申报及评审的方案文稿及电子文档。本次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于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成果。

## 十三、验收

1、验收标准：本项目成果文件编制须符合甲方的采购需求，且达到国家、省相关行业编制规范标准要求。

2、验收方式：由甲方组织第三方专家团队，对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初稿进行专家评审（评审费由乙方承担），专家评审后乙方应根据专家评审结果对成果文件初稿进行修改，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稿交由甲方进行最终验收。终验时，如乙方服务成果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以拒绝支付未支付的款项，乙方已经收取的款项须退还给甲方。

3、本项目最终成果须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4、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如存在违反合同相关约定情况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并可中止合同履行，乙方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损失、费用及延误责任。

5、验收完成交付甲方后须附相关资料（具体份数按甲方要求提供），费用由乙方承担。

## 十四、保密义务

1、乙方确认并同意，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接触或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为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自行使用、向他人披露或者允许他人使用该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如果乙方因任何司法或行政命令而需要披露任何保密信息，则乙方同意在进行任何披露之前，立即通知甲方该等请求或要求。

2、乙方可仅为本合同服务且有知悉必要的员工披露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员工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乙方应仅为本合同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3、本项目形成的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不得通过任何方式透露给第三方。

## **十五、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4、发生由乙方责任引起的安全责任事故，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相关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5、如无特殊原因，乙方未按投标文件配备项目组人员或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十作为违约金。

6、若乙方工作成果未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工作成果的服务费用，乙方应向甲方支付5%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7、乙方擅自向第三方透露、公开本项目成果的，每发生一次，甲方可向乙方要求支付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

8、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9、因政策性调整或不可抗力原因须终止本合同的，甲乙双方应互不追究责任。

## **十六、合同的转让、变更及解除**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移给第三人。

2、经审批，且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本合同。任何一方欲变更、解除本合同，必须提前15日以书面形式提出，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补充合同。

3、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3.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本合同的目的。

3.2 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3.3 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30日】仍未履行。

3.4 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5 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 **十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八、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1、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_\_\_\_\_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2、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 十九、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4、其他。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 目 录

## 1、资格证明部份：

1.1 投标函（投标人必须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情况进行书面承诺）；

1.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1.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具体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1.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1.5 本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 2、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自评表

2.1 投标人企业业绩复印件；（如有）

2.2 企业实力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有）

2.3 企业荣誉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有）

2.4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2.5 对项目的理解及认识；

2.6 总体思路、发展目标；

2.7 主要任务研究及系统保障举措；

2.8 进度计划；

2.9 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2.10 保密制度；

2.11 后续服务保障体系；

2.12 本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文件。

## 3、投标报价文件：

3.1 开标一览表；

3.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3.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投标人自评表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自评分 | 页码 |
|-----------|-----|-------------------------------------------------------------------------------------------------------------------------------------------------------------------------------------------------------------|-----|----|
| 企业业绩      | 0-1 |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规划编制项目业绩的，每个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br>注：提供合同复印件。                                                                                                                                 |     |    |
| 企业实力      | 0-6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本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br>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                                                                                                                        |     |    |
| 项目组成员     | 0-3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经济管理类副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 3 分，具有中级职称证书得 1 分。<br>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复印件。                                                                                                                    |     |    |
|           | 0-8 | 根据投标人拟派项目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打分：<br>1、具有经济管理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每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br>2、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的，每人得 1 分，最高得 3 分。<br>注：（1）一人多证仅计一次，按最高分值计取；<br>（2）提供相关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复印件。                    |     |    |
|           | 0-8 | 根据拟派本项目人员的数量、相关专业等情况进行打分。<br>人员配备数量充足、专业涵盖全面针对性强的，得 8 分；<br>人员配备数量一般、专业涵盖面和针对性一般，得 6 分；<br>人员配备不足，专业全面性针对性一般，得 4 分；<br>人员配备差，专业全面性针对性差的，得 4 分；<br>不提供不得分。<br>注：需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    |
| 对项目的理解及认识 | 0-8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政策背景、实施意义的理解综合打分：<br>内容描述详细、理解准确，且针对性强的得 8 分；<br>内容描述较详细、理解较准确，且针对性较强的得 6 分；<br>内容不完整、理解一般，且针对性较弱的得 4 分；<br>对本项目理解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 0-8 | 根据投标人对嵊泗县“十五五”发展的总体趋势、优势、不足、发展基础、机遇挑战等认识情况打分：<br>对本项目的问题认识描述详细、透彻、合理的，得 8 分；<br>对本项目的问题认识较为详细、基本合理的，得 6 分；<br>对本项目的问题认识完整性、合理性均一般的，得 4 分；<br>对本项目的问题认识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br>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 /   |    |
| 总体思路、发展   | 0-8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对嵊泗县“十五五”时期社会经济发展的总体要求和目标方向）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行性进行                                                                                                                                                | /   |    |

|               |     |                                                                                                                                                                                                                                                                      |   |  |
|---------------|-----|----------------------------------------------------------------------------------------------------------------------------------------------------------------------------------------------------------------------------------------------------------------------|---|--|
| 目标            |     | <p>综合评议：</p> <p>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描述详细、透彻、合理的，得 8 分；</p> <p>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较为详细、合理的，得 6 分；</p> <p>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完整性、合理性均一般的，得 4 分；</p> <p>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   |  |
| 主要任务研究及系统保障举措 | 0-8 | <p>根据投标人对嵊泗县“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产业研究、科技创新研究、公共服务发展研究、生态环境建设研究、对外开放发展研究、关键环节改革举措研究等）研究进行打分：</p> <p>对本项目的重要观点描述详细、透彻、合理的，得 8 分；</p> <p>对本项目的重要观点较为详细、基本合理的，得 6 分；</p> <p>对本项目的重要观点完整性、合理性均一般的，得 4 分；</p> <p>对本项目的重要观点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 / |  |
|               | 0-8 | <p>根据投标人对嵊泗县“十五五”时期发展的系统保障举措进行打分：</p> <p>对本项目的系统保障举措描述详细、透彻、合理的，得 8 分；</p> <p>对本项目的系统保障举措较为详细、基本合理的，得 6 分；</p> <p>对本项目的系统保障举措完整性、合理性均一般的，得 4 分；</p> <p>对本项目的系统保障举措完整性差，针对性弱，逻辑不通的，得 2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 / |  |
| 进度计划          | 0-6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进度安排计划进行打分：</p> <p>进度安排计划详细，各环节安排合理、具有可行性的，得 6 分；</p> <p>进度安排计划较简单，但各环节安排具有合理、可行的，得 4 分；</p> <p>进度安排计划一般，且可行性一般的，得 2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 / |  |
| 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 0-6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打分：</p> <p>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全面合理，科学可行，与本项目匹配度好得 6 分；</p> <p>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合理性一般，科学性、可行性一般，与本项目匹配度一般得 4 分；</p> <p>组织实施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合理性欠缺，科学性、可行性较弱，与本项目匹配度较弱得 2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 / |  |
| 保密制度          | 0-6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订的安全保密制度的针对性、合理性打分：</p> <p>保密制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6 分；</p> <p>保密制度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 4 分；</p> <p>保密制度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 / |  |
| 后续服务保障体系      | 0-6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保障体系是否健全，应对措施是否科学，与采购人配合程度的承诺等进行评分：</p> <p>后续服务保障体系内容完善，科学合理，与本项目匹配度好的得 6 分；</p> <p>后续服务保障体系内容较完善，较科学合理，与本项目匹配度较好的得 4 分；</p> <p>后续服务保障体系内容不完整，科学性、合理性较差，与本项目匹配度不好的得 2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p>                                                 | / |  |
| 企业业绩          | 0-1 | <p>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规划编制项目业绩的，每个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p> <p>注：提供合同复印件。</p>                                                                                                                                                                               | / |  |

|      |     |                                                                                                 |   |  |
|------|-----|-------------------------------------------------------------------------------------------------|---|--|
| 企业实力 | 0-6 | <p>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本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p>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p> | / |  |
|------|-----|-------------------------------------------------------------------------------------------------|---|--|

格式一

## 投 标 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采购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投标报价均具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4、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我方承诺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我方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依法缴纳了税收（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良好。

7、我方承诺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8、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9、我方承诺至开标之日止，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为我单位名义签署的投标文件及其他书面文件，负责参加开标、询标、以及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事务，我单位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被授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人签名：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即可。

格式三

投标人类似业绩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点 | 合同价格（元） | 使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 备注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成员表

| 序号 | 本项目中拟任岗位 | 姓名 | 年龄 | 学历 | 资格证书及证书编号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的实际需要列出相关人员配置情况表。  
2、后附上表人员相关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复印件。

投标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开 标 一 览 表

在研究了采购文件后，我单位针对《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ZD[2025]241）投标报价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备 注 |
|-----------------------------------|----------------|-----|
| 嵊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研究和规划纲要编制 | 大写：<br><br>小写： |     |

注：1、此表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2、如因投标人填写有误，导致无法唱标，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一   |       |    |    |    |    |
| 二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七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八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